

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
厦门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用户正式用水申报指南

本指南适用于全市范围内所有工程建设项目申请新装、扩容等服务的供水接入工程。

一、申请材料

1项，即《给水申报审核表》（加盖用水单位公章）

二、办理环节与时限

序号	类别	流程与时限
1	无需建设专用外线管道工程（指申请水表口径小于DN50mm的用户，以下简称“无外线工程”）	前置 报装受理（≤1天）→ 接入通水（≤2天）
2	需建设专用外线管道工程（指申请水表口径大于等于DN50mm的用户，以下简称“有外线工程”）	前置 报装受理（≤1天）→ 接入通水（≤4天）

备注：小型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（申请水表口径 DN50mm 及以下），接入通水（≤2 天）

说明：

1、前置服务：厦门水务集团收到“厦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”推送的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后，将第一时间为项目提供

供水接入的前期技术指导和用水业务服务，主要包括：用水咨询、准用户信息登记、接驳意见确认、供水方案审核、供水接入管道及附属设施施工等。

2、报装受理：前置服务完成后，用户可通过市区行政服务中心、水务各辖区营业厅、热线服务电话、水务官网、微信公众号、i 厦门、闽政通等多种渠道提出用水报装申请；同时，厦门水务集团推行跨区用水申报“全城通办、就近办理”。按照信用受理机制的原则，厦门水务集团实行“容缺办理”机制，根据申报单位的承诺，先行办理用水业务，相关资料需在接入通水前完善。

3、接入通水：项目供水管道（含项目内部及接驳工程）依相关规定完成后，厦门水务进行现场查验，经查验合规的项目方可通水。

4、厦门水务集团为小型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新装、扩容供水接入工程（申请水表口径 DN50mm 及以下）的报装提供“四免”服务（免材料、免报装、免审批、免投资），1 个办理环节（接入通水），办理时限不超过 2 天，并全程代办行政审批等手续。

三、其他

1、所有工程建设项目不得违反《城市供水条例》、《福建省城乡供水条例》、《厦门市城市供水节水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得违规用水。若发现用水申请人及相关联的单位存在违章用水或欠缴水费等情况，将暂停现有申请用水业务，须待整改后方能继续办理。

2、厦门水务集团设置“获得用水营商专员”为工程建设项目供水接入全程服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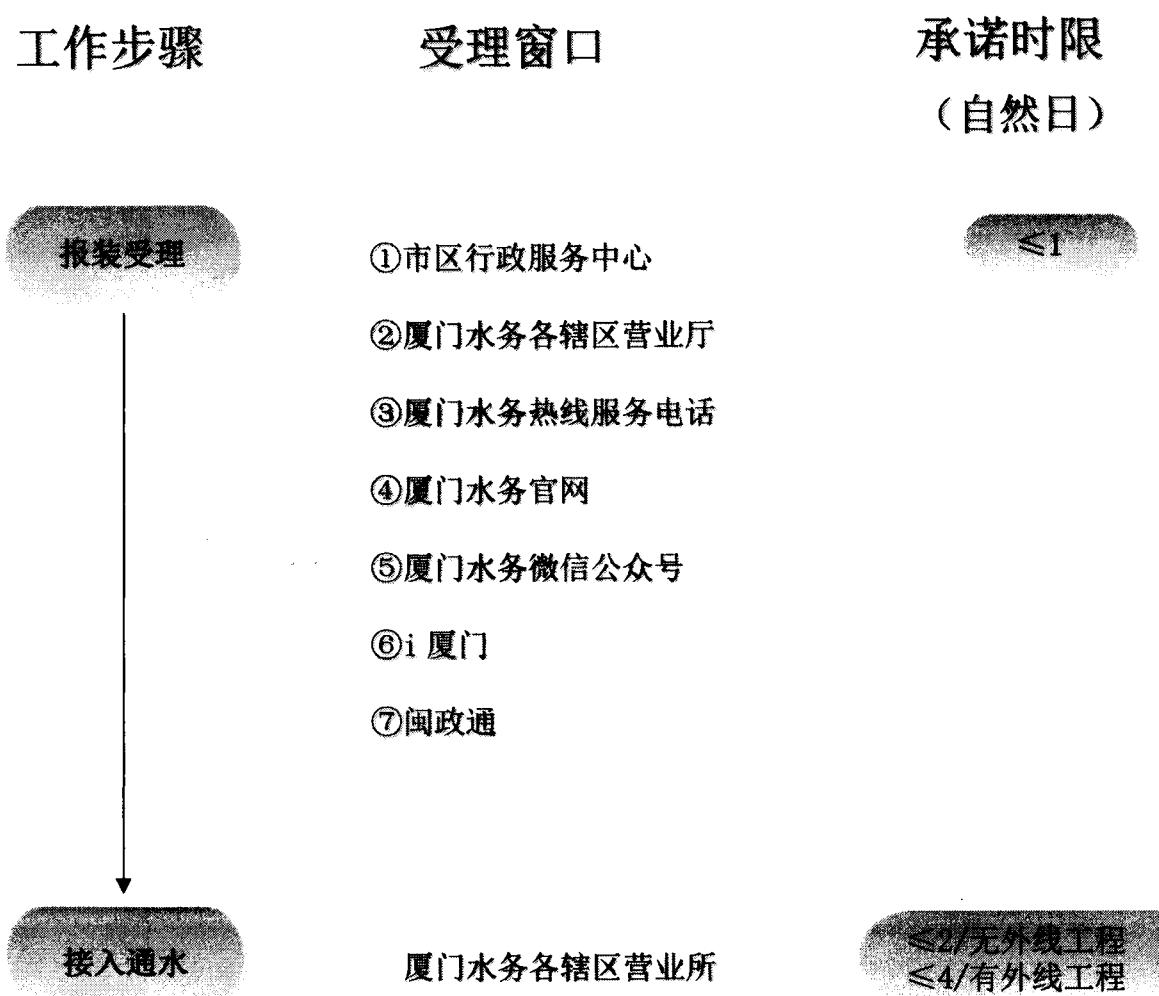
3、厦门水务集团接受委托，为工程建设项目提供供水接入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的“一站式”专业服务，并同时代办城市道路及绿化挖掘占用审批和供水工程建设有关业务。

附件：单位用户正式用水申报流程图



附件：

单位用户正式用水申报流程图



备注：小型社会投资类建设项目（申请水表口径 DN50mm 及以下），接入通水（≤2 天）